

公开（是 否）

# 运城市财政局

运财议〔2023〕10号

## 关于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207号建议的 答 复

尊敬的赵煜峰代表：

您好，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加强消防车辆装备建设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长期以来，运城市财政局主动担当作为，特别是近年来面对疫情防控和经济下行的双重压力，全力助推全市消防救援工作提质增效，始终坚持稳中求进财政工作总基调，千方百计筹措资金，更好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大局。

消防救援工作作为确保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，一直是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的民生工程。各级消防救援部门始终坚守本心、冲锋在前，确保了全市社会面火灾形势的平稳可控。市财政局始终秉持安全发展的理念，加大对消防救援工作的经费支持力度，2020年至2022年，共安排消防车辆装备购置经费5150万元，基本满足了市本级的实际需求。通过实地走访和个别座谈，了解到，因受各县、市（区）财力所限，资金安排量存在差异，一定程度上导致部分县、市（区）设备购置等资金安排较少，离现有消防救援工作的经费所需尚有一定距



离。

近年来高层建筑逐渐增多，火灾发生系数不断增长，存在“供水难、登高难、疏散难、扑灭火”等瓶颈问题，截止目前还有4个队、站未配备登高类消防车辆，分别为临猗县、新绛县、绛县、夏县。在下一步工作中，我们将加强督促各县、市（区）财政合理安排消防车辆装备建设相关资金，统筹兼顾，确保均衡发展。

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，如有意见，敬请反馈。

感谢您对财政经费方面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。

负责人：

陈华

承办人：

王杨杰

联系电话：2665836

